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向银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在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 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银行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拟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公司要求。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四）委托理财期限

2023年8月30日至2024年8月30日

二、 审议程序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董事7人。本项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持续跟踪理财产品，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

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管理，并于每个会计年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运用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杭州美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